

梅州市公安局梅县区分局交通警察大队

关于加强高铁梅州西站周边道路 交通秩序管理的通告

梅县交技监 202406 号

为进一步规范高铁梅州西站周边道路车辆通行秩序，保障交通畅通和旅客出行安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实施条例》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我队决定进一步加强高铁梅州西站及周边道路交通秩序管理。现将有关事项通告如下：

一、严管路段

- 进城大道高铁桥下至葵岗高速出入口
- 高铁梅州西站二楼平台进站口

二、严管措施

- 将高铁梅州西站及周边道路列为“交通秩序严管路”进行严格管控，所有进入的车辆须严格按照交通标志标线指示通行。
- 高铁梅州西站二楼平台进站口允许车辆临时停车下客，乘客下车后，车辆应在规定时间内驶离。对超时停留的车辆将按照违法停车予以处罚。
- 驶入高铁站及周边道路的车辆应当停放在规定区域内，违反停车规定的依法处罚。对阻碍车辆、行人通行或者拒不驶离的，依法拖移。

4. 进城大道四季佳禾路口至葵岗高速出入口路段双方向禁止通行中型以上载货汽车通行，违反规定的按照违反禁令标志处罚。

三、本通告自 2024 年 9 月 30 日开始实施

请广大驾驶人自觉遵守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做到文明守法、安全出行，共创安全畅通、文明有序的道路交通环境。

梅州市公安局梅县区分局交通警察大队

2024 年 9 月 26 日

交通警察大队

政府网站与政务新媒体信息发布审查表

单位名称：梅州市公安局梅县区分局

日期：2024 年 9 月 26 日

稿件名称	关于加强高铁梅州西站周边道路 交通秩序管控的通告 (主要内容：关于高铁梅州西站周边路段违法停车抓拍的通告)	
公开载体	☐ 政府网站发布 ☐ 政务新媒体发布	
信息审核 (全文可公开，不涉密、不存在问题地图、错别字、错误政治表述、不含个人隐私信息)	经办人员 科(股)室负责人初审	是否经信息把关系统审核 ☐ 是 ☐ 否 经办人员签字：林雄辉 科(股)室负责人：李凌
	分管负责人复审	签字：李凌
	主要负责人终审	签字：
	信息发布人	相关系统是否有警示或拦截。 ☐ 是 ☐ 否 如有警示或拦截，稿件是否按流程重新审核。 ☐ 是 ☐ 否 ☐ 无警示 确认无误后，信息把关系统检测界面是否截图留存。 ☐ 是 ☐ 否 签字：